

漯河市科学技术局

漯河市创新创业活跃度指标百日夺标行动方案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提升包容普惠创新水平，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更好地迎接河南省新一轮营商环境评价，按照市营商办安排部署，根据《漯河市优化营商环境百日夺标行动方案》具体目标，结合我市科技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从2023年5月下旬起至8月底，集中100天左右的时间，聚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动员全部门力量，切实解决企业、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增强服务企业能力，提高企业和群众满意度，积极从各个相关方面提升创新创业活跃度指标成绩。

二、重点工作任务

提升科技创新赋能发展水平，培育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50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300家，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新增15家，力争技术合同登记额超过12亿元，全市R&D经费支出占GDP的比重达到2%。

三、主要措施

（一）加大创新型企业培育服务力度。不断充实完善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库，持续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春笋”计划，持续实施“小升规”“高升规”培育行动，积极引导规模以上企业建设创新型企业。力争全年新培育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备案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00 家以上。

时间节点：2023 年 12 月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牵头，市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高研发支持能力与效益。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紧盯规上工业企业，开展分类指导，推动研发活动全覆盖。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筛选谋划重点研发项目，按照清单化、任务化要求，实行动态化管理，紧紧抓住不放，切实提高全社会研发投入。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加快企业研发财政补助资金清算工作，引导企业研发投入持续提升。

时间节点：2023 年 12 月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牵头，市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增加创新创业平台数量与规模。加快河南省食品实验室建设工作。高标准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吸纳更多高新技术项目入孵。持续加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重点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平台全覆盖。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建立技术研发中心和重点实验室。

时间节点：2023 年 12 月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牵头，市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增强市场主体活跃度与竞争力。加大科技成果转移与成果转化，加快建设提升省政府首批认定的河南省食品加工中试基地以及河南省生物发酵与植物提取中试基地，推动创新成果中试熟化与产业化，大力开展中试放大、验证测试、集成熟化、技术交易等重要服务。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系列对接活动，筛选发布我市技术需求及省内外先进科技成果。力争 2022 年全年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12 亿元。

时间节点：2023 年 12 月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牵头，市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要高度重视指标提升工作，主动承担起各自负责领域的重点任务，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精准施策，持续提升创新创业活跃度水平。要树立“全市一盘棋”的大局意识，积极主动沟通衔接，相互支持配合、打通堵点难点，齐心协力抓好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完善配套政策。各相关责任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责分工，坚持问题导向，定期梳理分析本领域工作进展和存在问题，围绕创新创业活跃度指标密切相关的事项，研究制定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的政策举措，推动指标提升工作有序开展。要坚持目标导向，

对标国内一流，强化改革创新，加强先进经验复制推广，创造更多管用可行的创新举措。

（三）压实工作责任。各部门要围绕方案确定的目标，建立工作台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明确具体责任人，层层压实责任。建立工作推进动态监测机制，对进展缓慢的及时通报，促进问题精准发现、及时整改，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按期保证完成。

（四）扩大宣传引导。各部门要增强优化营商环境的责任感和主动性，充分利用网络、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等多种媒体，加大大领域、本系统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和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广泛参与，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舆论宣传氛围。

